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4日(周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2月28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任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统借统还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任丁、汪洪回避表决。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控股股东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投集团”)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的统借统还财务资金支持。旅投集团将根据其统借资金到位情况及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分期借予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统借统还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5日